

有關改善跨部門溝通以善用公帑及珍惜資源的提問
(文件 IDC 144/2020)

離島民政事務處的書面回覆

因應各項工程的性質及規模，各部門會按各自的工作範疇負責及主導各項工程。若工程涉及多個部門，一般亦會由主導部門負責統籌整項工程。

在考慮原有設施可否重用時涉及多項因素，例如原有設施的狀態是否良好、原有設施的設計是否適用於另一位置，及儲存原有設施的成本等。就民政處的工程而言，我們會在可行的情況下盡量重用原有材料，例如我們在維修南丫島蘆荻灣行人徑時便重用了原有的混凝土粒作行人徑的地基。

2020年12月